

长春市绿园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长绿发改审批字〔2020〕18号

关于长春市绿园区青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建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长春市绿园区青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贵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长春市绿园区青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建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请示》（长绿卫青年字〔2020〕1号）文件收悉。根据长春市绿园区发展和改革局对该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长绿发改审批字〔2020〕15号）、长春市规划局下达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220000201000017号）、长春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建设用地批准书》（长春市〔2010〕sp用字和0172号）、第三方评审意见（东煤评字〔2020〕22号），为提升现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经研究，同意建设长春市绿园区青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建提升项目。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一、项目建设单位：长春市绿园区青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二、项目建设地点：长春市绿园区青年路10号。
-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1. 服务用房改造面积：3177 平方米
2. 公用管线改造
3. 消防系统改造：更换消防系统设备 3 台，增加消防控制系统设备 5 台
4. 污水站改造：新增化验室污水处理工艺，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5. 新增医疗设备 28 台（套），更新医疗设备 38 台（套）
6. 更新、新增电脑、打印机等共 75 台（套）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本项目总投资 2750 万元，资金来源：申请国家抗疫债券资金，由区财政局拨付。

五、建设工期：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

望接文后，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报我局审批，并按核准范围和组织方式开展招投标工作，据此组织实施。同时，应积极落实相关建设条件，保证工程顺利实施。本批复有效期 2 年。

